

证券代码：832792

证券简称：鹿城银行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昆山鹿城村镇银行总行会议室（昆山市前进西路 1899 号 1 号房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懋劼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7,636,57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783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曹青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监事夏嘉良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袁红兰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，根据该议案的有关内容，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额 504,517,49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.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每 10 股派送红股 0.4 股（含税）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分派的结果，分派后公司的股份总额由 504,517,495 股增加至 524,698,194 股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4,517,495 元增加至人民币 524,698,194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7,636,5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7,636,5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苏州）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施洋、徐晨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6 日